

董事會

陳瑞球 (主席)
陳永奎 (副主席)
陳永棋 (董事總經理)
陳永滔 (副董事總經理)
劉陳淑文
陳永榮
楊永德*
陳永澤
周陳淑玲
梁學濂**
王霖**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一號

律師

孖士打律師行
香港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十六至十九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秘書及註冊辦事處

許秀玲
九龍新蒲崗大有街二十二號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合和中心十七樓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十二時十五分假座九龍又一村高槐路七號又一村花園俱樂部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便進行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2. 宣派末期股息。
3. 選舉董事。
4. 委聘核數師並釐定其酬金。
5.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

5.1 「動議：—

- (a) 根據(b)段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 (b) 本公司依據上文(a)段之批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此所認可之其他任何證券交易所根據香港購回股份守則所購回股份之總面值，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 (i)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之較早日期止之期間：—
 - (a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及
 - (bb) 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c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下授出之權力；及
 - (ii) 「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各類股份及附有可認購或購買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之證券，包括(惟不限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5.2 「動議：—

- (a) 在(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或須行使該項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認股權；
- (b) (a)段之批准須授權本公司董事在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或須於有關期間後行使該項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認股權；
- (c) 董事依據(a)段之批准所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認股權)之股本總面值(並非按(i)供股、(ii)就本公司所發行之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之條款行使認購權或轉換權、(iii)現時採納之任何優先認股

計劃或類似安排，以便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行政人員及／或僱員授予或發行股份或可收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或(iv)任何代息股份或類似安排，以便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配發可取代本公司股份之全部或部分股息之股份)，不得超過(aa)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20%，加上(bb)(若董事獲本公司股東透過個別之普通決議案所授權)本公司在本決議案通過後購回本公司股本面值(最多為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10%)兩者之總額，上述批准亦須受此規限；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至下列三者之較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及
- (ii) 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予之批准；及

「供股」乃指在董事會指定之期間內，向於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該等股份或類別股份之比例發售股份(惟董事會可就有關零碎股權或經考慮任何香港以外地區之法例或當地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在彼等視為必須或權宜之情況下，免除若干股東之權利或另作安排)。

5.3 「動議授權董事會行使本大會通告內所載第5.2項決議案(a)段所述有關該決議案(c)段(bb)分段所述本公司股本之本公司權力。」

承董事會命
秘書
許秀玲

香港，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附註：

- (a)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獲派股息，務請將過戶文件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交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b)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c)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香港九龍新蒲崗大有街22號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 (d) 有關上述通告中第5項方面，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及賬目隨附有關購回股份一般權力之致股東通告文件。

集團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之營業額為十二億三千八百萬港元。本年度溢利淨額為三千三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成衣業之經營環境仍然困難。售價再度下降，本集團多間廠房均錄得虧損。幸而成衣貿易業務繼續擴展，所獲得之溢利足以彌補部份虧損。

本集團其他投資仍帶來利潤，事實上，該等投資對本集團之整體溢利有莫大裨益。該等投資包括：法國之成衣進口公司YangtzeKiang S.A.；中國無錫之紡紗及紡織廠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中國青海之熔鋁廠青海長青鋁業有限公司，以及最近投資橫跨中港兩地之視光工具製造公司寶源基業有限公司。有關該等投資之資料，將會在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報告內詳細說明。

前景

董事了解到成衣業將會面臨重重困難，蓋因自二零零五年後，世界大部份國家成衣出口至各主要市場將不受配額限制，意味著未來競爭將較現時激烈。本集團將密切審視其所有生產設施之生產力，只會保留證實具競爭力、生產效率及成本效益之工廠。長遠而言，鑑於製衣業之經營越見困難，本集團將會拓展成衣貿易之業務。除了計劃進軍成衣貿易業務外，本集團亦將於美國及歐洲等主要市場設立銷售及分銷辦事處，增設當地業務。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全體股東向本公司之僱員在過去一年內所付出之努力及盡忠職守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瑞球

香港，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十二億三千八百萬港元，比對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則為十一億六千萬港元。本集團在計入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及扣除稅項與少數股東權益後之日常業務溢利為三千三百萬港元，比對上年度之有關溢利則為二千八百萬港元。

成衣業務

本集團以長江製衣廠有限公司之名義經營梭織成衣業務，並以香港織造有限公司之名義經營針織業務。本集團產品包括男仕及女仕套裝、恤衫、褲、短褲、馬球襯衫、T恤及毛衣。本集團之香港總部負責銷售及管理。本集團在香港專責成衣貿易業務，並全面控制設於中國、澳門、馬來西亞、緬甸、孟加拉、斯里蘭卡、柬埔寨及非洲萊索托之生產廠房。

位於中國番禺之卓越織造(廣州)有限公司，其經營之廠房負責全套縱向製衣工序，包括針織、漂染及棉布處理以至成衣製造等工序，主要生產優質絲光棉針織馬球襯衫。去年該公司再次達到理想業績，但由於南中國製造成本上漲且售價下跌，本集團預期來年將會更為艱難。

位於中國番禺之黃浦江製衣(廣州)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成立，以生產優質男仕及女仕梭織恤衫為主。由於該廠房仍處於成立階段，本公司預期該廠房來年不會帶來利潤。

我們之澳門廠房德祥製衣廠已逾三十多年之經營歷史，直至近年未能獲利。售價持續下跌，該廠房未能繼續錄得溢利，其業務亦已大幅縮減。

由於馬來西亞製造成本高昂，我們之馬來西亞廠房Yangtzekiang Industries Sdn. Bhd.已關閉多間生產廠房，並會繼續削減其業務。

我們之緬甸廠房Yangtzekiang Industries (Myanmar) Ltd.之生產面積逾180,000平方呎，為本集團其中一間最大之生產廠房。該廠房生產主要為外銷歐洲之梭織及針織恤衫。在過往數年，緬甸業務一直有溢利。然而，由於近期發生之政治事件可能令緬甸遭貿易禁制，本集團預期來自歐洲及美國之業務將會大跌。

孟加拉仍為本集團在梭織恤衫生產方面的一個重要地區，我們在當地設有逾十二間已訂立生產協議之廠房。本集團在孟加拉之辦事處聘用30多名員工，負責監察該等廠房之運作，而產品主要外銷至歐洲市場。

位於斯里蘭卡之Hongkong Knitters Lanka (PVT) Ltd.，由於訂單價格極低，在本年出現虧損。基於目前美國配額市場價格高企，我們預期斯里蘭卡在來年繼續有虧損。然而，於二零零五年後撤除出口美國之配額限制時，我們預期斯里蘭卡之廠房仍可繼續經營，原因為斯里蘭卡之製造成本較本集團其他生產設施低，而本集團亦無須就配額支付高昂費用。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收購其餘股權，藉以重組該公司。

成衣業務 (續)

我們之柬埔寨廠房YGM (Cambodia) Ltd.於二零零零年開始投產，製造褲類梭織品及若干馬球襯衫。本集團轉而生產大量優質馬球襯衫，以外銷至美國市場，邊際溢利較最初該廠房生產之梭織褲類為高。自該廠房成立以來，本集團未曾在柬埔寨獲利，原因為該國家製造成本不菲，且持續發生勞資糾紛。

位於非洲萊索托之H.K. International Knitters (Proprietary) Ltd.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以發揮其成衣出口至美國無需配額之優勢，並利用美國政府給予萊索托之進口關稅優惠。然而，該廠房之生產力相對較低，現時達收支平衡。

其他業務

誠如主席報告所述，本集團所有投資於本年度均有利潤。

本集團已增加於中國無錫紡紗及紡織廠之投資，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再次獲得不俗業績。本集團擁有70%之新公司無錫長江精密紡織有限公司已於無錫成立。該新公司亦擁有一間紡紗及紡織廠，專注為梭織品生產舊有合營公司不會生產之精密紡。下一步，本集團或會考慮在當地設立成衣部門，以把握二零零五年後撤銷配額限制之機會。於本文編撰之時，我們合營公司之股東(來自當地政府部門)正實施重組，故此本集團可能因持股量有變而面對若干不明朗風險。然而，本集團將為其投資尋求有利之最佳方案。

位於中國青海之青海長青鋁業有限公司乃一間熔鋁廠，再次於另一年獲得盈利。但基於能源短缺及高原材料成本等問題，本集團預期該廠之溢利會輕微下降。該公司可能面對之另一問題，就是其中一名合營夥伴未能依約償還貸款，而該公司已就該貸款作出銀行互相擔保，故此該公司或會因此面臨起訴。本集團將密切注意事件發展，希望將任何損失減至最輕。

如先前所述，本集團增持於Yangtzekiang S.A.之權益，由過往43%增至目前之87%。Yangtzekiang S.A.於本年度轉虧為盈，主要由於歐元匯率急升，且該公司重組後經營開支下降所致。於二零零三年四月，Yangtzekiang S.A.收購法國內衣老牌子「JIL」標誌。本集團預期「JIL」將可帶動該公司進一步發展。

寶源基業有限公司乃橫跨中港兩地之視光工具製造公司，於本年度稍有錄得經營溢利。該公司現正開發多件視光產品，倘計劃順利進行，該等產品將於來年在公開市場出售，預期將於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獲得經營溢利。然而，該公司有負商譽四千五百萬港元，將會分六年期攤銷，故此該公司自本年起的將會顯示非經營溢利七百五十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以其內部財政資源、銀行貸款及進出口相關銀行信貸應付其業務及資本開支需要。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銀行貸款分別為四千五百萬港元(二零零二年：五千萬港元)及三億七千萬港元(二零零二年：一億六千六百萬港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銀行貸款相對股東資金之百分比)為102%(二零零二年：47%)。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銀行貸款增加二億四百萬港元至三億七千萬港元。於回顧年內，位於中國之合營公司無錫長江精密紡織有限公司籌集短期貸款人民幣二億元，以撥付其業務發展及在建中廠房及機器之需要。該合營公司將會為該筆貸款重新融資為中期或長期銀行貸款，惟該公司目前仍可享受短期貸款之低借貸成本。該等貸款由中國無錫之銀行提供，並獲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擔保。管理層相信，該合營公司可取得足夠銀行信貸及財務資源作日後擴展之用。除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提供之擔保外，本集團並無就上述貸款提供其他擔保。本集團最高潛在負債為本集團應佔此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其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主要由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將其於附屬公司YangtzeKiang S.A.之持股量由43%增加至87%後出現合併所致。

本集團採用審慎政策以對沖匯率波動。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均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算。至於以其他貨幣結算之業務，本集團已就其以外幣結算之應收款訂立若干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波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聯營公司以外，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聘用約9,000名僱員。薪酬組合乃參照員工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金水平而釐定。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年終雙糧、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及培訓。

董事會同寅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賬目。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製造及銷售成衣和物業租賃。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詳列於第72頁。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之主要業務及業務經營地區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2項。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17頁至第73頁之財務報表內。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四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零二年：2港仙)。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8港仙(二零零二年：8港仙)。

轉入儲備的數額

股東應佔溢利(未扣除股息) 33,07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7,591,000港元)已轉入儲備。

固定資產

增購之詳情及年內固定資產之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4項。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4項。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27及28項。

年內本集團資本化利息為58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無)。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之捐款達34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5,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售予最大客戶及五位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分別佔集團銷售額之12%及34%，本集團購自五位最大供應商之購貨總額低於集團購貨總額30%。年內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位最大客戶之權益(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

本公司之現任董事芳名載於本年報第2頁。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日，井上隆司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職。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及第104條，劉陳淑文女士、梁學濂先生及王霖先生任期依次屆滿，彼等願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行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之董事，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除一般法定賠償外)之情況下終止之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所列之關連交易詳情載於賬項附註35(a)、(b)、(d)及(h)外，本公司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在本年度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之重大合約中佔有重大權益。

董事之股份權益

根據董事股份權益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在任之列位董事於該日持有下列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他聯營機構(定義見證券(披露權益)條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0.50港元之 普通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陳瑞球	4,216,464	2,666,236	3,740,820	(i)(a)
陳永奎	324,068	56,000	—	(i)及(ii)
陳永棋	1,174,416	138,904	—	(i)及(ii)及(iii)
陳永滔	1,956,036	—	—	(i)及(ii)及(iii)
陳永樂	7,496	—	—	(i)及(ii)
楊永德	1,446,200	—	265,364	—
陳永澤	21,792	—	1,520,000	(i)(a)及(iii)
周陳淑玲	1,152,544	16,000	—	(i)
劉陳淑文	1,023,420	208	—	(i)及(iii)
井上隆司	—	—	—	—
梁學濂	—	—	—	—
王霖	—	—	—	—

董事之股份權益(續)

- (i) (a) 合共19,827,808股本公司股份乃由為陳氏家族成員(包括陳瑞球先生、陳永奎先生、陳永棋先生、陳永滔先生、陳永燦先生及陳永澤先生、周陳淑玲女士及劉陳淑文女士)之利益而成立之信託及公司所持有。
- (b) 合共34,595,908股本公司股份乃由Joycome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若干本公司董事(即陳永奎先生、陳永棋先生、陳永滔先生及陳永燦先生、周陳淑玲女士及劉陳淑文女士)實益擁有。
- (ii) 合共1,574,480股本公司股份乃由Hearty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陳永奎先生、陳永棋先生、陳永滔先生及陳永燦先生實益擁有。
- (iii) 合共1,589,000股本公司股份乃由Super Team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陳永棋先生、陳永滔先生、陳永澤先生、劉陳淑文女士及若干陳氏家族成員實益擁有。

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所列之關連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a)、(b)、(d)及(h)內，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進行之關連交易均：

- (i) 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倘無可資比較之交易，則按對本公司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之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監管各項交易之協議條款；或如並無該等協議，將按不遜於給予獨立第三者或由第三者提供(視乎情況而定)之條款進行。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予以保存之登記冊所載，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權益外，本公司並未獲通知有任何人士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退休金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3項。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整年度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彼等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第95及104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審核委員會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經修訂)之規定，本公司已成立一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已備妥職權範圍書，藉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事務。委員會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五年概要

本集團在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74頁。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依章告退，惟願膺選連任。在行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將提呈決議案，動議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瑞球

香港，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董事及管理人員**董事****陳瑞球**

七十八歲，一九四九年創辦長江製衣廠，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亦為本集團及YGM貿易有限公司之執行主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八及九屆全國委員會委員，二零零二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二零零一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榮譽博士學位，一九八六年成為製衣業訓練局主席，彼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為香港紡織業聯會主席，現為榮譽主席，一九七七年至一九八八年為香港製衣業總商會主席，現為終生榮譽主席，一九八零年成為香港羊毛化纖針織業廠商會榮譽主席，一九七一至一九八九年為香港政府紡織業諮詢委員會委員，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五年為香港政府勞工顧問委員會委員。

陳永奎

五十七歲，一九六九年獲美國耶魯大學頒發行政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同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七一年獲委任為本集團董事，一九八零年為董事總經理，一九八七年分別任本集團及YGM貿易有限公司副主席。陳先生積極參與遠東及美國之成衣製造及市場推廣逾二十五年之久。彼為陳瑞球先生之公子及陳永樂先生與周陳淑玲女士之兄。

陳永棋

五十六歲，於一九七零年獲工業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七零年加入本集團，先後任生產經理、營業經理，一九七七年獲委任為董事，一九八七年任董事總經理。彼亦為YGM貿易有限公司董事，曾多次參與歐美與港澳之間之紡織品談判。陳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八屆及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紡織品諮詢委員會委員、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委員會委員、前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委員及前中國國務院香港事務顧問。彼為陳永澤先生之弟及陳永滔先生與劉陳淑文女士之兄。

陳永滔

五十二歲，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新加坡長江，且於一九八零年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並先後於一九八三年及一九八七年獲委任為本集團及YGM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陳先生為陳永澤先生、陳永棋先生及劉陳淑文女士之弟。

劉陳淑文

五十五歲，分別於一九七三年及一九七五年獲得加拿大University of Windsor及美國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理科碩士學位，於一九七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董事。陳女士為陳永棋先生及陳永澤先生之妹及為陳永滔先生之姊。

陳永樂

五十五歲，一九七零年獲英國曼徹斯特大學頒授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三年成為特許會計師。彼於一九七四年至一九八八年間出任本集團之公司秘書，一九七七年獲委任為董事，自一九八七年起即為YGM貿易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陳先生為陳瑞球先生之公子、陳永奎先生之弟及周陳淑玲女士之兄。

楊永德

八十二歲，於一九七零年獲委任為董事，亦出任義和隆米業有限公司及寶法德企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楊先生為廣州、高州及鶴山之榮譽市民。

陳永澤

六十七歲，於一九六零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一九七零年獲委任為董事。彼為陳永棋先生、陳永滔先生及劉陳淑文女士之兄長。

周陳淑玲

五十二歲，於一九七三年獲英國Trent University頒發學士學位，同年加入本集團。一九八三年出任本集團董事及一九八七年獲委任為YGM貿易有限公司之副董事總經理。彼於管理成衣零售及批發業務有二十年以上之經驗。現為香港貿易發展局成衣業諮詢委員會成員及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執委會成員。彼為陳瑞球先生之千金及陳永奎先生與陳永樂先生之妹。

梁學濂

六十八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學濂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之創辦人及高級合伙人。梁先生於一九七三年取得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資格。彼為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企業管理發展中心之副主席，京港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一九九三年起，梁先生一直擔任海南省中國人民政治協商委員會委員。在商界方面，梁先生為多間私人及上市公司之董事或非執行董事。

王霖

八十四歲，於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為前立法局議員、東莞市政協常務委員、龍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雄東紙業有限公司之董事。

董事及管理人員**管理人員****劉盛材**

五十五歲，於一九六九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八年獲得美國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哲學博士學位。劉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本集團，負責開拓中國業務。彼亦為香港織造有限公司之董事，劉陳淑文女士之丈夫。

蘇應垣

五十三歲，於一九七四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學士學位，蘇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七六年升任營業部經理，自一九九三年起出任營業總經理。

梁銘惠

四十五歲，現任營業部經理。曾於香港理工大學攻讀管理學文憑，及畢業於澳門東亞大學，選修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一九八六年加入本集團任職營業部經理。

崔偉霞

四十一歲，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管理學文憑，崔小姐於管理針織成衣銷售業務有十五年以上之經驗。於一九九四年加入香港織造有限公司，任職營業部經理。

許秀玲

三十七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出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擁有十五年審計、財務及會計方面之經驗。

海外公司**Rodney Stewart Curson**

五十五歲，英國公民，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為本集團之海外附屬公司 YangtzeKiang Industries (Myanmar) Ltd. 之董事／總經理。

老顯光

四十六歲，於一九八零年獲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之學士學位，並於同年任職本集團之澳門廠房至一九八七年為止。彼於一九九七年重新加入，任副總經理之職。

潘國樟

六十歲，一九六零年起任職於本集團之澳門廠房，積逾三十九年經驗。潘先生自一九七五年開始擔任廠長之職。



致：長江製衣廠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於第17頁至73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的責任

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的財務報表。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和估計，並說明任何重大背離適用會計準則的原因。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對這些財務報表提出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報告。

意見的基礎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的主要估計和判斷、所釐定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以及有否貫徹運用並足夠披露這些會計政策。

我們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是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須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我們能獲得充份的憑證，就財務報表是否存在重大的錯誤陳述，作合理的確定。在提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衡量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的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的財務報表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和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適當地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綜合損益表

02 / 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營業額	2	1,238,363	1,159,929
銷售成本		<u>(1,039,303)</u>	<u>(984,681)</u>
		199,060	175,248
其他收入	3	14,081	9,884
其他收益淨額	3	26,260	16,343
銷售及分銷費用		(53,643)	(38,459)
行政費用		(128,070)	(106,197)
其他經營費用		<u>(28,937)</u>	<u>(18,502)</u>
經營溢利		28,751	38,317
融資成本	4(a)	<u>(15,213)</u>	<u>(17,346)</u>
		13,538	20,97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u>33,887</u>	<u>20,950</u>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4	47,425	41,921
稅項	5(a)	<u>(9,235)</u>	<u>(10,520)</u>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38,190	31,401
少數股東權益		<u>(5,111)</u>	<u>(3,810)</u>
股東應佔溢利	8	<u>33,079</u>	<u>27,591</u>
本年度股息：	9		
於年內已宣派之中期股息		2,805	2,805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 末期股息		<u>11,220</u>	<u>11,220</u>
		<u>14,025</u>	<u>14,025</u>
每股盈利			
基本	10	<u>0.24元</u>	<u>0.20元</u>

第24頁至73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b)		109,870		117,80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7		227,254		214,71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		22,211		25,951
永久配額	19		—		—
非交易證券	20		1,053		1,449
其他投資	21		2,384		2,384
			<u>362,772</u>		<u>362,300</u>
流動資產					
存貨	22		9,743		25,50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3		179,391		129,1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9,621		6,245
可發還稅項	5(b)		—		1,352
			<u>198,755</u>		<u>162,27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6		128,576		105,049
銀行貸款及透支	27		75,000		23,994
應付稅項	5(b)		526		—
			<u>204,102</u>		<u>129,043</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5,347)</u>		<u>33,229</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57,425</u>		<u>395,529</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8		27,000		57,000
長期服務金準備	30		5,063		3,331
			<u>32,063</u>		<u>60,331</u>
資產淨值			<u>325,362</u>		<u>335,19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		70,123		70,123
儲備	32(b)		255,239		265,075
			<u>325,362</u>		<u>335,198</u>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核准及授權發佈上列賬目。

陳瑞球

陳永棋

) 董事

第24頁至73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於四月一日之股東權益		<u>354,094</u>	<u>342,133</u>
重估虧損：			
— 投資物業	32(a)	(1,644)	(1,728)
— 證券投資	32(a)	(39)	(53)
土地及樓宇減值	32(a)	(1,664)	—
應佔聯營公司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32(a)	157	895
應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32(a)	(1,987)	—
換算海外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32(a)	679	2,650
		<u> </u>	<u> </u>
未在損益表確認之淨(虧損)/收益		<u>(4,498)</u>	<u>1,764</u>
本年度淨溢利	32(a)	<u>33,079</u>	<u>27,591</u>
年度內核准的股息	9	<u>(14,025)</u>	<u>(16,830)</u>
股本變動：			
— 購回本公司股份時削減之股本	32(a)	—	(203)
— 購回本公司股份之股份溢價	32(a)	—	(361)
		<u> </u>	<u> </u>
		<u> </u>	<u>(564)</u>
儲備撥往損益表：			
— 出售附屬公司	32(a)	(662)	—
— 不包括數家在清盤中之附屬公司	32(a)	(6,227)	—
		<u> </u>	<u> </u>
		<u>(6,889)</u>	<u> </u>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		<u><u>361,761</u></u>	<u><u>354,094</u></u>

綜合現金流量表

02 / 03

截至三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重列) 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47,425	41,921
調整項目：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3,887)	(20,950)
— 折舊		28,808	22,714
— 土地及樓宇減值沖回		—	(2,242)
— 投資證券減值		—	172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712	—
— 不再綜合計算及在清盤中之附屬公司收益		(6,082)	—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收益)		521	(4,873)
— 出售非交易證券之已確認虧損淨額		190	—
— 正商譽攤銷		2,338	1,039
— 負商譽攤銷		(494)	—
— 永久配額攤銷		—	659
— 借貸成本攤銷		333	333
— 利息支出		15,213	17,346
— 利息收入		(195)	(736)
— 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350)	(358)
— 匯兌(收益)／虧損		(2,546)	1,59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51,986	56,617
存貨(增加)／減少		(10,427)	22,162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2,138)	28,246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7,239)	24,44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5,642	(3,76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2,527)	(21,656)
應付票據及信託收據貸款增加／(減少)		66,261	(43,814)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		(17,367)	(15,88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40	(1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6,804	(5,991)
長期服務金準備增加／(減少)		2,901	(51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53,936	39,828
已付稅項			
— 已退回／(已付) 香港利得稅，淨額		785	(11,061)
— 已付海外稅項		(3,010)	(2,447)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51,711	26,32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重列) 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付款		(71,818)	(32,194)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2,413	6,797
在建工程付款		(304,536)	(2,593)
訂立有抵押銀行存款		(141)	—
出售非交易證券所得款項		167	—
購買其他投資		—	(489)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a)	6,204	—
收購聯營公司所付款項		—	(37,390)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b)	2,638	—
已收利息		195	736
已付利息		(15,798)	(17,346)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		23,230	15,569
已收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		350	358
已派股息		(14,025)	(16,83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71,121)	(83,382)
融資活動			
聯營公司借貸—用於支付建築工程款		74,332	—
償還銀行貸款		(187,215)	(9,906)
新增銀行貸款		418,431	96,129
回購股份時之股份面值		—	(203)
回購股份時所支付溢價		—	(361)
償還貸款予一家由若干董事控制之公司		—	(17,639)
少數股東的股本投入		13,239	4,212
政府補助金收入		22,446	—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341,233	72,2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823	15,170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18	7,495
外幣兌換變動之影響		—	53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541	22,718

綜合現金流量表

02 / 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a) 收購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增持Yangtzekiang S.A.之權益共43.76%至86.92%，代價為2歐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已收購資產淨值	
固定資產	4,833
存貨	13,861
預付款及按金	2,94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9,602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04
其他應付款	(53,315)
	<u>4,132</u>
綜合計算時產生的負商譽	(2,632)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之聯營公司權益	(1,500)
	<u>—</u>
已支付總購入價	<u>—</u>
購入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所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u>6,204</u>

(b) 出售附屬公司

於年內，本集團出售全資擁有之Trendairo Limited。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售出資產淨值	
固定資產	8,27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923)
	<u>3,350</u>
出售虧損	(712)
	<u>2,638</u>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	<u>2,638</u>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入淨額	<u>2,638</u>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增加在建工程而增加應付設備供應商共48,852,000元及應計銀行利息223,000元（二零零二年：無）。

(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之《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除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按重估值和部分證券投資按市值入賬(見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c) 附屬公司及受控制企業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規定，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其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過半數投票權，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的公司。當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均視為受本公司控制。

集團於受控制附屬公司的投資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然而，如購入並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在短期內將之出售，或受控制附屬公司是長期在嚴格限制條件下經營，以致其向本集團轉移資金的能力嚴重受損，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平價值記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及其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溢利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已出現減值。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i))後入賬。然而，如購入並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在短期內將之出售，或附屬公司是長期在嚴格限制條件下經營，以致其向本公司轉移資金的能力嚴重受損，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平價值入賬。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可以對其管理層發揮重大影響的實體，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決策，但不是控制或聯合控制管理層。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並且先以成本入賬，然後就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然而，如購入並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在短期內將之出售，或聯營公司是長期在嚴格限制條件下經營，以致其向本集團轉移資金的能力嚴重受損，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平價值入賬。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綜合損益表反映出年內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業績，包括按照附註1(e)在本年度列支或計入的正商譽或負商譽的任何攤銷。如聯營公司之會計年度不是截至三月三十一日，則聯營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審計財務報表會用作權益會計法之用途。

本集團與各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所佔之的權益比率抵銷；但假如未變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I))後入賬。然而，如購入並持有這些投資的唯一目的是在短期內將之出售，或聯營公司是長期在嚴格限制條件下經營，以致其向本集團轉移資金的能力嚴重受損，則這些投資會按公平價值入賬。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

(e) 商譽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產生的正商譽是指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佔所收購可分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的數額。就受控制附屬公司而言：

- 對於在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前作出的收購，正商譽與儲備抵銷，並且減去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I))之數；及
- 對於在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作出的收購，正商譽是按其預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內攤銷。正商譽是以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I))後，記入綜合資產負債表。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商譽 (續)

至於收購聯營公司方面，正商譽是按其預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內攤銷。正商譽是以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l))後，計入聯營公司權益中。

收購受控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所產生的負商譽是指本集團佔所收購可分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的數額。負商譽的入賬方法如下：

- 對於在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前作出的收購。負商譽計入資本儲備；及
- 對於在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作出的收購，假如負商譽關乎已在收購計劃中確定及可以可靠地計算，但尚未確認的預計未來虧損和支出，便會在未來虧損和支出確認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任何尚餘的負商譽(但以所收購非貨幣資產公平價值為限)則按應計折舊／攤銷的非貨幣資產的加權平均可用年限，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然而，如尚餘的負商譽數額高於所收購非貨幣資產公平價值，這部分負商譽便會立即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至於尚未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任何負商譽：

- 如為受控制附屬公司，有關的負商譽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示為資產的減項，與正商譽屬於同一個資產負債表類別；及
- 如為聯營公司，有關的負商譽會計入聯營公司權益中。

如於年內出售受控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以往作為集團儲備變動處理的應佔購入商譽的數額，均在計算出售的溢利或虧損時包括在內。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非交易證券

本集團及本公司就非交易證券(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除外)之政策如下:

- (i) 非交易證券是以公平值記入資產負債表內。公平價值之變動在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直至出售、收回或以其他方式處理證券,或是有客觀憑證顯示證券出現減值為止。當出現這些情況時,相關之累計盈虧會由投資重估儲備轉入損益表內。
- (ii) 在引致減值之情況及事項不再存在,並有具說服力之憑證顯示新之情況及事項將會在可預見之將來持續下去時,因減值而從投資重估儲備轉入損益表之數額便會撥回。
- (iii) 出售證券投資之損益乃按估計出售所得淨額與投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在產生時記入損益表。損益包括之前就有關證券撥入投資重估儲備之任何數額。

(g) 其他投資

其他投資指會籍,乃按成本減去董事會決定之任何減值準備入賬。

(h) 固定資產

(i) 固定資產按下列基準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 剩餘租約年期超過二十年之投資物業按其公開市值列入資產負債表,公開市值乃由外聘的合資格估值師按年評估;
- 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或重估值減累計折舊(參閱附註1(i))及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l))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於編製這份財務報表時,土地及樓宇利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七條「物業、廠房及機器」之八十段之過渡附例而並未於結算日重估至公平價值。那些物業是按賬面值記賬,而且並不會在未來年度作出評估;及

- 廠房、機器及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參閱附註1(i))及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l))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固定資產 (續)

(ii) 因重估投資物業及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而出現之變動一般會在儲備中處理。唯一例外情況如下：

- 如果出現重估虧損，而且有關的虧損額超過就該項資產或只限於投資物業的投資物業組合在截至重估前計入儲備的數額，便會在損益表列支；及
- 如果以往曾將同一項資產或只限於投資物業組合的重估虧損在收益表列支，則在出現重估盈餘時，便會撥入損益表計算。

(iii) 在超過現有資產原先評估的表現水平的未來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企業時，與固定資產有關而且已獲確認的其後支出便會加入資產的賬面金額。其後之一切其他支出在產生之期間確認為支出。

(iv) 報廢或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估計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確認。出售投資物業時，早前記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的有關盈餘或虧損部分亦會轉入該年度的損益表內。就所有其他固定資產而言，任何相關的重估盈餘會由重估儲備轉入保留溢利。

(i) 攤銷與折舊

(i) 剩餘租約年期超過二十年之投資物業或永久業權之土地不計提任何折舊。

(ii) 其他固定資產之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沖銷其成本或估值，計算方法如下：

- 租賃土地按租賃尚餘年期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 包括於土地及樓宇內之土地使用權乃按五十年期限以直線法攤銷；
- 樓宇乃按照其估計可用年期 (即十年至四十年不等) 以直線法計算折舊；及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攤銷與折舊 (續)

- 其他固定資產之折舊，均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之基準計算折舊，折舊率如下：

廠房及機器	每年2.5%至25%
其他固定資產	每年20%至30%

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將部份廠房及機器之預計可用年限由十年修訂為四至八年。此改變已考慮商業及技術陳舊和固定資產損耗，以更切合反映有關資產之餘下可用年限。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及稅後溢利分別增加及減少約5,121,000元。其後每年之折舊增加及稅後溢利減少約4,000,000元，直至該資產提足折舊或已被出售。

(j)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均按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利息（如適用），減董事會認為必需之準備列賬。

(k) 租賃資產

租賃人並無將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利益轉讓之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

(i) 可作經營租賃之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出資產，則資產會按其性質列入資產負債表，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本集團之折舊政策（如上文附註1(i)所列）計算折舊。減值虧損按照附註1(l)所述的會計政策入賬。經營租賃所產生之收入則根據本集團之確認收入政策（如下文附註1(m)(ii)所列）予以確認。

(ii) 經營租賃支出

如屬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的情況，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表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資產減值

董事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已經減少：

- 固定資產 (按重估數額列賬的物業除外)；
-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根據附註1(c)及(d)所述，按公平價值列賬者除外)；及
- 正商譽 (不論是在產生時與儲備抵銷或確認為資產)。

如果發現有減值跡象，便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數額。對於由最初獲確認時起計按二十年以上攤銷的商譽，均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其可收回數額。當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可收回數額時，便會確認減值虧損。

(i)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以其銷售淨價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折讓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至現值。該折讓率應是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獨有風險。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 (即現金產生單位) 來釐定可收回數額。

(ii) 減值虧損轉回

倘若用以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發生有利的變化，便會將資產減值虧損轉回；但商譽除外。至於商譽的減值虧損，倘若虧損是由性質獨特及預計不會再出現的特殊外界因素所造成，而且可收回數額的增加明顯是與該特殊因素轉回有關，才會將減值虧損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沒有在往年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方法在損益表內確認：

(i) 貨品銷售

收入在貨品送達客戶場地，而且客戶接收貨品及其他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ii)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表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iii) 股息

—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被確認時入賬確認。就中期股息而言，當該項投資之董事會宣派股息之時入賬確認；而就末期股息而言，則在該項投資之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由董事會建議派發股息時入賬確認。

—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在有關投資股份之價格除息時入賬確認。

(iv)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根據時間比例基準，按銀行存款金額及適用利率計算並入賬確認。

(n) 政府補貼

倘若可以合理地保證能夠收取到之政府補貼，而集團亦會遵守所附帶之條件，有關於資產之政府補貼會減少其相關資產的成本確認於資產負債表。此補貼將按照相關資產折舊年期確認為收入，從而減少相關資產應提的折舊。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數額入賬。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令存貨變成現狀和運輸之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正常業務之預期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所得之數。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確認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所有存貨虧損會確認為減值或虧損期間之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而需逆轉之任何存貨減值會扣減逆轉發生期間所確認之存貨成本。

(p) 配額

購入永久配額之成本以直線法於三至五年內攤銷。

暫時轉讓配額之收入及開支於產生時計入損益表。

(q)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就收益及支出之會計與稅務處理之間，由所有重大時差產生而相當可能於可見未來實現之稅項影響，以負債法計提準備。

未來之遞延稅項利益只會在合理保證可實現時才會確認。

(r) 外幣換算

本年度之外幣交易均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換算外幣而產生之匯兌利潤及虧損均撥入損益表處理。

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績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幣；資產負債表項目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因此而引致之換算差額則作儲備變動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經營前開支

經營前開支於發生時沖銷至損益表。

(t) 借貸成本

除直接用作收購、建設或生產而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外，借貸成本均在產生的期間內在損益表列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u) 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含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流動性極高的投資項目。這些項目可以容易地換算為已知的現金數額、所須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也包括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v) 僱員福利

(i)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假期旅遊津貼及各項非貨幣福利令本集團產生的成本，均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延遲付款或結算會構成重大的貨幣時間價值，則上述數額須按現值列賬。

(ii)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既定供款計劃的規定作出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均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列支；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準備及或有負債

倘若本公司或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資源的現值計列準備。

倘若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x)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如果本集團能夠直接或間接監控另一方人士或對另一方人士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之影響力，或另一方人士能夠直接或間接監控本集團或對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之影響力，或本集團與另一方人士均受制於共同之監控或共同之重大影響下，有關人士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以是個別人士或其他實體。

(y) 分部報告

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分，並且負責提供單項或一組相關的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一個特定的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並且承擔着不同於其他分部的風險和回報。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模式，本集團已就本財務報表選擇以地區分部為報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而業務分部則是次要的分部報告形式。

分部收入、支出、經營成果、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的數額。例如，分部資產可能包括存貨、應收賬款及固定資產。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包含須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抵銷的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但同屬一個分部的集團企業之間的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除外。分部之間的轉移事項定價按與其他外界人士相若的條款計算。

分部資本開支是指在期內購入預計可於超過一個會計期間使用的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和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未能分配至分部的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企業資產、帶息借款、借款、企業和融資支出及少數股東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02 / 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營業額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製造及銷售成衣和物業租賃。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詳載於第72頁。

營業額為售予本集團以外客戶(包括聯營公司)之商品所開列之發票淨值及所收取之租金，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製造及銷售成衣	1,234,314	1,155,811
物業租金	4,049	4,118
	<u>1,238,363</u>	<u>1,159,929</u>

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其他收入		
佣金收入	5,228	6,313
再投資於聯營公司所得之其他收入	3,180	—
非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350	358
利息收入	195	736
管理費用收入	804	804
其他收入	4,324	1,673
	<u>14,081</u>	<u>9,884</u>
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配額溢利	18,565	10,345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712)	—
不再綜合計算及在清盤中的附屬公司之收益	6,082	—
滙兌淨收益／(虧損)	3,888	(486)
銷售原材料溢利	1,705	1,975
出售土地溢利	247	4,415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溢利	(768)	458
賠償淨支出	(5,546)	(2,282)
出售非交易證券之已確認淨虧損	(190)	—
其他	2,989	1,918
	<u>26,260</u>	<u>16,343</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包括銀行費用)	15,798	17,346
減：借貸成本資本化*	(585)	—
	<u>15,213</u>	<u>17,346</u>

* 在建工程之借貸成本已按每年4.788%(二零零二年：無)的比率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7,372	186,322
既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311	3,717
長期服務金準備	3,210	690
	<u>192,893</u>	<u>190,729</u>

(c) 其他項目：

正商譽攤銷	2,338	1,039
負商譽攤銷	(494)	—
負商譽攤銷已包括在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517)	—
永久配額攤銷	—	659
核數師酬金	1,536	1,734
存貨成本*	1,039,303	984,681
折舊	28,808	22,714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付款額－物業之租金	5,746	4,57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已扣除1,257,000元 (二零零二年：1,114,000元)之直接開支	(2,792)	(3,004)
土地及樓宇減值虧損沖回	—	(2,242)
	<u>—</u>	<u>(2,242)</u>

* 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費用及經營租賃費用，有關款項共101,211,000元(二零零二年：118,421,000元)。有關數額亦已記入在上文分開列示之各項有關費用總額中。

財務報表附註

02 / 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稅項

(a) 綜合損益表列報稅項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7,675	3,816
以往年度過剩撥備	(625)	(749)
	<u>7,050</u>	<u>3,067</u>
海外稅項	(104)	2,851
	<u>6,946</u>	<u>5,918</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2,289	4,602
	<u>9,235</u>	<u>10,520</u>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之稅率(二零零二年：16%)計算。海外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之稅項則同樣以相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b) 資產負債表列報稅項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7,675	3,816	3,027	3,000
已付之暫繳利得稅	(3,353)	(7,327)	(2,666)	(4,352)
	<u>4,322</u>	<u>(3,511)</u>	<u>361</u>	<u>(1,352)</u>
海外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之 稅項準備/(可發還稅項)				
— 本年度	(1,943)	1,512	103	—
— 上年度	673	332	62	—
	<u>3,052</u>	<u>(1,667)</u>	<u>526</u>	<u>(1,352)</u>
應付/(可發還)稅項淨額	<u>3,052</u>	<u>(1,667)</u>	<u>526</u>	<u>(1,352)</u>
代表：				
可發還稅項	(2,145)	(3,545)	—	(1,352)
應付稅項	5,197	1,878	526	—
	<u>3,052</u>	<u>(1,667)</u>	<u>526</u>	<u>(1,352)</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稅項 (續)

- (c) 由於所有時差影響均非重大，故無遞延稅項之撥備。
- (d)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重估所帶來之盈餘並無遞延稅項撥備，因為董事會認為出售該資產所產生之盈餘乃資本增值，故無任何稅務承擔。

6.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一六一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袍金	400	400
薪金及其他酬金	7,597	7,597
酌定花紅	3,005	3,355
退休計劃供款	180	180
	<u>11,182</u>	<u>11,532</u>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董事人數如下：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0 – 1,000,000元	8	8
1,500,001元 – 2,000,000元	1	1
2,000,001元 – 2,500,000元	2	1
2,500,001元 – 3,000,000元	—	1
3,000,001元 – 3,500,000元	—	—
3,500,001元 – 4,000,000元	1	1
	<u>12</u>	<u>12</u>

董事袍金中包括本年度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100,000元(二零零二年：100,000元)之袍金。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中，四位(二零零二年：四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見上文附註第6項。其餘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956	956
酌定花紅	415	300
退休計劃供款	97	97
	<u>1,468</u>	<u>1,353</u>

8.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7,201,000元(二零零二年：15,393,000元)溢利。

上述數額與本公司本年度溢利的對賬：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股東應佔綜合溢利數額	7,201	15,393
來自附屬公司上一財務年度溢利， 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末期股息	<u>335</u>	<u>326</u>
本公司本年度溢利 (附註32(b))	<u><u>7,536</u></u>	<u><u>15,719</u></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股息

(a) 本年度股息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支付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2元 (二零零二年：每股0.02元)	2,805	2,805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8元 (二零零二年：每股0.08元)	11,220	11,220
	<u>14,025</u>	<u>14,025</u>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 及支付末期股息每股0.08元 (二零零二年：每股0.10元)	11,220	14,025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33,079,000元(二零零二年：27,59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40,245,792股(二零零二年：140,311,8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數行使本公司授出之認股權所附之購股權不會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會計政策的修訂

(i) 僱員福利

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起，為了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的規定，本集團授納了附註1(v)所述關於員工年假權利負擔作準備，由於是項會計政策變動影響輕微，故沒有重報期初結餘。

(ii) 換算海外企業的財務報表

在以往年度，海外企業的業績是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起，為了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的規定，本集團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海外企業的業績。由於是項會計政策變動影響輕微，故沒有重報期初結餘。

12.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的地區分部作出呈述。由於按資產地域的分部資料對本集團作出業務運作及財務決策時意義較大，故已選為報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

按資產所在地及客戶所在地之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遍及世界各地，但按資產所在地可劃分為四個主要的經濟環境中經營。列入香港的資產是用作製造及銷售成衣和物業租賃。其他地區的資產是用作製造和銷售成衣。

本集團地區分部是以客戶所在地劃分，主要有三個以客戶基準的地區分部：包括歐洲、北美洲及亞太地區。

除另外列明，在呈述地區分部資料時，分部資料是以資產所在區為計算基準。由於客戶所在地與資產所在地不一致，以及分部收入計有10%或以上來自外界客戶的集團收入，故分部收入須再以客戶所在地區呈述。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分部報告(續)

	香港		中國		亞太地區		歐洲		其他		分部間抵銷		未分類		綜合總額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資產地點																	
來自外界																	
客戶的收入	701,130	713,458	134,787	263,027	234,215	165,221	167,590	17,995	641	228	—	—	—	—	1,238,363	1,159,929	
其他分部的																	
交易	66,550	—	138,230	96,838	—	—	—	—	4,809	878	(209,589)	(97,716)	—	—	—	—	
其他收入	22,623	15,026	362	374	1,322	798	322	—	—	—	(11,093)	(7,408)	—	—	13,536	8,790	
收入總額	790,303	728,484	273,379	360,239	235,537	166,019	167,912	17,995	5,450	1,106	(220,682)	(105,124)	—	—	1,251,899	1,168,719	
分部經營結果	53,408	30,373	(14,040)	16,463	(26,942)	(7,748)	21,698	(2,002)	(5,918)	137	—	—	545	1,094	28,751	38,317	
融資成本															(15,213)	(17,346)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8,926	(61)	32,956	24,869	(8,833)	(1,376)	838	(2,482)	—	—					33,887	20,950	
稅項															(9,235)	(10,520)	
少數股東權益															(5,111)	(3,810)	
股東應佔溢利																33,079	27,591
年度內折舊																	
及攤銷	7,497	4,987	12,456	13,659	7,881	4,730	1,517	922	1,301	114					30,652	24,412	

	香港		中國		亞太地區		歐洲		其他		綜合總額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分部資產	232,751	199,037	543,550	201,957	105,246	96,363	94,539	12,485	5,324	2,580	981,410	512,422
於聯營公司投資	33,852	26,912	173,999	155,992	10,120	18,484	—	542	—	—	217,971	201,930
未分類資產											21,172	34,492
資產總值											1,220,553	748,844
分部負債	181,435	142,585	180,046	56,287	15,142	6,327	72,394	4,118	889	152	449,906	209,469
未分類負債											375,036	167,654
負債總額											824,942	377,123
年度內資本開支	3,890	40,849	443,968	8,373	1,503	7,341	1,302	247	2,684	12,774	453,347	69,584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分部報告(續)

有關地區分部附加資料：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來自外界地區客戶的收入		
— 歐洲		
法國	203,731	85,370
英國	183,004	258,080
德國	89,510	140,457
其他歐洲國家	222,146	255,495
— 北美洲	340,209	238,378
— 亞太地區	182,905	171,055
— 其他	16,858	11,094
	<u>1,238,363</u>	<u>1,159,929</u>

基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溢利差不多全數由銷售及生產成衣所得，故此並無呈報業務分部資料。

1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僱員設有既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運作。供款乃按照僱員底薪百分比計算，當需要按照強積金計劃條款規定供款時，即在損益表中計入有關供款。強積金計劃資產乃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並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管理。當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本集團之僱主強制供款將全數歸於僱員所得。

本集團亦為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豁免職業退休計劃之僱員設有計劃。該計劃以類似強積金計劃之方式經營，惟當僱員於符合資格全數享有本集團僱員供款前離職，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將用作減低集團日後之供款或退還僱主，年度內被沒收之僱主供款之數額不大。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集團附屬公司之僱員乃國家組織之職工社會養老保險計劃之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之若干百分比作出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所承擔之唯一責任是支付該計劃規定之供款。

13. 退休福利計劃(續)

再者，是項準備指根據《僱傭條例》第五乙部份為在職不少於五年之僱員，按其在職年資及現時薪酬水平，提撥長期服務金。自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起，參考現有僱員周轉率，將原本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前按年齡超過五十並在職不少於五年之僱員修改為按所有在職不少於五年之僱員，提撥長期服務金。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因此增加3,210,000元，稅後溢利減少2,696,400元。其後年度之員工成本及稅後溢利不會有重大影響。長期服務金準備之變動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0。

14. 固定資產

(a) 本集團

	土地 及樓宇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廠房 及機器 千元	其他 固定資產 千元	合計 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150,542	29,068	171,850	84,793	436,253
滙兌調整	993	—	814	927	2,734
轉撥自在建工程 (附註15)	14,400	—	—	—	14,400
增置					
—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	9,352	—	—	5,819	15,171
— 其他	28,231	—	32,549	11,038	71,818
出售					
— 透過出售附屬公司	(13,513)	—	(4,622)	(3,903)	(22,038)
— 其他	(213)	—	(6,594)	(546)	(7,353)
政府補助金	(22,446)	—	—	—	(22,446)
重估虧損	—	(1,644)	—	—	(1,644)
	167,346	27,424	193,997	98,128	486,895
代表：					
成本	87,351	—	193,997	98,128	379,476
估值					
— 一九八八年	77,152	—	—	—	77,152
— 一九九一年	2,843	—	—	—	2,843
— 二零零三年	—	27,424	—	—	27,424
	167,346	27,424	193,997	98,128	486,895

財務報表附註

02/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固定資產(續)

(a) 本集團(續)

	土地 及樓宇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廠房 及機器 千元	其他 固定資產 千元	合計 千元
累計攤銷及折舊：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39,566	—	104,107	59,783	203,456
滙兌調整	503	—	60	707	1,270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	4,751	—	—	5,587	10,338
本年度攤銷及折舊	5,573	—	15,781	7,454	28,808
出售時撥回					
— 透過出售附屬公司	(5,808)	—	(4,055)	(3,902)	(13,765)
— 其他	(17)	—	(3,876)	(526)	(4,419)
減值虧損	1,664	—	—	—	1,664
	<u>46,232</u>	<u>—</u>	<u>112,017</u>	<u>69,103</u>	<u>227,352</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21,114</u>	<u>27,424</u>	<u>81,980</u>	<u>29,025</u>	<u>259,543</u>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10,976</u>	<u>29,068</u>	<u>67,743</u>	<u>25,010</u>	<u>232,797</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固定資產(續)

(b) 本公司

	土地 及樓宇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廠房 及機器 千元	其他 固定資產 千元	合計 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86,995	29,068	30,560	47,744	194,367
增置	—	—	301	2,669	2,970
出售	(132)	—	(4,525)	—	(4,657)
重估虧損	—	(1,644)	—	—	(1,644)
	<u>86,863</u>	<u>27,424</u>	<u>26,336</u>	<u>50,413</u>	<u>191,036</u>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86,863</u>	<u>27,424</u>	<u>26,336</u>	<u>50,413</u>	<u>191,036</u>
代表：					
成本	6,868	—	26,336	50,413	83,617
估值					
— 一九八八年	77,152	—	—	—	77,152
— 一九九一年	2,843	—	—	—	2,843
— 二零零三年	—	27,424	—	—	27,424
	<u>86,863</u>	<u>27,424</u>	<u>26,336</u>	<u>50,413</u>	<u>191,036</u>
累計攤銷及折舊：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16,814	—	26,159	33,594	76,567
本年度攤銷及折舊	2,016	—	948	3,651	6,615
減值虧損	1,664	—	—	—	1,664
出售時撥回	—	—	(3,680)	—	(3,680)
	<u>20,494</u>	<u>—</u>	<u>23,427</u>	<u>37,245</u>	<u>81,166</u>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20,494</u>	<u>—</u>	<u>23,427</u>	<u>37,245</u>	<u>81,166</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66,369</u>	<u>27,424</u>	<u>2,909</u>	<u>13,168</u>	<u>109,870</u>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u>70,181</u>	<u>29,068</u>	<u>4,401</u>	<u>14,150</u>	<u>117,800</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固定資產(續)

(c)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投資物業	
	本集團		本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長期租約						
– 香港以外地區	27,559	26,413	229	1,310	–	–
中期租約						
– 香港	44,876	48,227	44,876	48,227	27,424	29,068
– 香港以外地區	27,415	14,013	–	–	–	–
永久業權						
– 香港以外地區	21,264	22,323	21,264	20,644	–	–
	<u>121,114</u>	<u>110,976</u>	<u>66,369</u>	<u>70,181</u>	<u>27,424</u>	<u>29,068</u>

(d) 倘資產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列賬，則於結算日按估值列賬之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應如下列：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成本	123,537	106,733	43,054	43,186
累計折舊	(40,327)	(34,877)	(14,589)	(12,125)
	<u>83,210</u>	<u>71,856</u>	<u>28,465</u>	<u>31,061</u>

(e)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土地及樓宇包括一幅價值229,000元(二零零二年：361,000元)位於澳門之土地。根據本公司與獨立地產發展商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三日所簽訂之協議，本公司同意提供該土地用作地產發展，並於該物業發展完成時佔有53.5%之淨經營成果。該物業發展已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其中賬面值132,000元(二零零二年：949,000元)之部份土地已於年內出售。

14. 固定資產(續)

(f) 本集團及本公司以中期租約持有用作經營租賃之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地點	現時用途
九龍新蒲崗大有街22號及24號	貨倉及寫字樓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投資物業由卓德測計師行(獨立測量師行)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值之基準重估。為數1,644,000元之重估虧損已直接轉撥到投資物業重估儲備(附註32)。

(g) 根據董事會對土地及樓宇賬面值作出之審查，減值虧損為部份土地及樓宇撇減賬面值，金額為1,664,000元，以反映其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計可收回價值。減值虧損已直接轉撥到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

(h) 一家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得22,446,000元(二零零二年：無)政府補貼以作為購買國內土地使用權。此政府補貼已於原土地成本27,434,000元中扣減，故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土地賬面淨額僅為4,988,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此土地仍未被使用，損益表內並沒有計入折舊。同時，此補貼亦未確認為收入。

15. 在建工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於四月一日	2,401	—
滙兌調整	(5)	—
增加	353,611	2,593
轉撥往固定資產(附註14(a))	(14,400)	(192)
於三月三十一日	<u>341,607</u>	<u>2,401</u>

財務報表附註

0 2 / 0 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商譽

	正商譽 千元	負商譽 千元	正商譽 撥入儲備 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10,390	—	45,987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增置	—	(2,632)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變現	—	—	174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390</u>	<u>(2,632)</u>	<u>46,161</u>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1,039	—	—
本年度攤銷	2,338	(494)	—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3,377</u>	<u>(494)</u>	<u>—</u>
賬面金額：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7,013</u>	<u>(2,138)</u>	<u>46,161</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9,351</u>	<u>—</u>	<u>45,987</u>

自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將正商譽可使用年期由原十年修訂為五年。此改變已考慮其可為本集團帶來之經濟效益。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內，增加攤銷費用及減少稅後溢利約1,299,000元。其後每年本集團攤銷費用及稅後溢利將分別增加及減少約1,299,000元直至正商譽完全攤銷。

負商譽在四年內以直線法攤銷確認為收入。每年之正商譽及負商譽攤銷數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經營費用」中。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應佔附屬公司權益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47,222	22,65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u>211,993</u>	<u>224,830</u>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u>259,215</u> (3,461)	<u>247,486</u> (4,097)
減：減值虧損	<u>255,754</u> (28,500)	<u>243,389</u> (28,673)
	<u><u>227,254</u></u>	<u><u>214,716</u></u>

附屬公司所欠款項是沒有抵押不需於一年內償還，詳情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附屬公司所欠款項		
不帶利息	187,041	199,936
以香港最優惠利率計算利息 (二零零二年：每年6.5%)	<u>24,952</u>	<u>24,894</u>
	<u><u>211,993</u></u>	<u><u>224,830</u></u>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不帶利息	<u><u>(3,461)</u></u>	<u><u>(4,097)</u></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應佔附屬公司權益 (續)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本集團從獨立第三者增加收購 Yangtzekiang S.A. (「YSA」) (前稱 Yangtzekiang Tomen S.A.) 股份，由過往43.16%增持至目前之86.92%，代價為二歐元。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佔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分別為167,590,000及19,413,000元。於收購前，YSA為集團之聯營公司，其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集團應佔溢利是按權益會計基準記入綜合財務報表。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本集團向獨立第三者售出一家本集團之附屬公司－Trendairo Limited，代價為2,638,000元，出售附屬公司損失為712,000元(附註3)，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出售日期，Trendairo Limited未有錄得收入及費用支出。

同時，下列為年內進行清盤之附屬公司：

- － 太湖貿易有限公司
- － 香港纖維有限公司
- － 玫瑰染整廠有限公司
- － Rose Textile Industries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會認為包括上述附屬公司於綜合賬目內對股東沒有實際價值，並產生不必要之費用及延誤，不符合集團利益。

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載列於第72頁。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	—	27,728	52,783
減：減值虧損	—	—	(5,517)	(26,832)
	—	—	22,211	25,951
應佔資產淨值	255,557	242,665	—	—
負商譽	(37,586)	(40,735)	—	—
	217,971	201,930	22,211	25,951

負商譽按所收購可分資產的加權平均餘下可用年限攤銷。負商譽乃根據董事確定本集團佔所收購可分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的數額計算。

主要聯營公司之資料載列於第73頁。

重要聯營公司資料

對本集團賬目而言屬重要之聯營公司－青海長青鋁業有限公司及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摘錄自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包括經由本公司董事認為合適以符合集團的會計政策之調整，概要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02 / 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續)

重要聯營公司資料(續)

	青海長青鋁業 有限公司		無錫長新紡織 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損益表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436,391	345,228	798,534	725,476
銷售成本	(361,477)	(260,797)	(694,628)	(659,964)
	<u>74,914</u>	<u>84,431</u>	<u>103,906</u>	<u>65,512</u>
其他收入	353	677	5,546	1,781
其他收益／(支出)淨額	780	(119)	—	—
分銷費用	(6,695)	(4,515)	(6,334)	(3,042)
行政費用	(5,145)	(6,464)	(27,266)	(25,084)
其他經營費用	(7,897)	(12,853)	(2,367)	(2,509)
	<u>56,310</u>	<u>61,157</u>	<u>73,485</u>	<u>36,658</u>
經營溢利	56,310	61,157	73,485	36,658
融資成本	(14,591)	(14,747)	(15,795)	(13,012)
	<u>41,719</u>	<u>46,410</u>	<u>57,690</u>	<u>23,646</u>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41,719	46,410	57,690	23,646
稅項	7,235	(6,037)	(15,654)	(7,081)
	<u>48,954</u>	<u>40,373</u>	<u>42,036</u>	<u>16,565</u>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48,954	40,373	42,036	16,565
	<u>17,589</u>	<u>14,506</u>	<u>14,010</u>	<u>5,521</u>
本集團應佔之溢利	17,589	14,506	14,010	5,521
資產負債表—三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403,005	359,931	187,591	259,716
流動資產	204,195	175,273	439,865	234,134
流動負債	(321,422)	(272,491)	(340,325)	(252,573)
非流動負債	(46,075)	(71,599)	(166,148)	(101,558)
	<u>239,703</u>	<u>191,114</u>	<u>120,983</u>	<u>139,719</u>
資產淨值	239,703	191,114	120,983	139,719
	<u>86,125</u>	<u>68,667</u>	<u>40,324</u>	<u>46,568</u>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86,125	68,667	40,324	46,568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續)

重要聯營公司資料(續)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收購之聯營公司－寶源基業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摘錄自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概要如下：

	寶源基業有限公司 千元
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額	105,542
銷售成本	(89,994)
	<hr/>
	15,548
其他收入	1,150
其他收益淨額	6,120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7,019
負商譽確認為收入	13,778
分銷費用	(2,687)
行政費用	(39,759)
其他經營費用	(1,051)
	<hr/>
經營溢利	118
融資成本	(277)
	<hr/>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	(159)
稅項	—
	<hr/>
本年度虧損	(159)
	<hr/> <hr/>
本集團應佔之溢利	1,537
	<hr/> <hr/>
資產負債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213,877
流動資產	167,433
流動負債	(93,109)
非流動負債	(17,649)
	<hr/>
資產淨值	270,552
	<hr/> <hr/>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37,204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02 / 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永久配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成本：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13,144	13,144	9,002	9,002
累計攤銷：				
於四月一日	13,144	12,485	9,002	9,002
本年度攤銷	—	659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13,144	13,144	9,002	9,002
賬面淨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	—	—	—

永久配額之攤銷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經營費用」中。

20. 非交易證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895	1,233	895	1,233
香港以外之上市股本證券	158	216	158	216
	1,053	1,449	1,053	1,449
上市股本證券市值	158	216	158	216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其他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會藉，按成本	<u>2,873</u>	<u>2,873</u>	<u>2,384</u>	<u>2,384</u>

22.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原材料	14,240	22,481	1,452	10,261
在製品	45,745	37,884	7,210	11,449
製成品	21,568	7,156	1,065	3,511
在途貨品	<u>14,779</u>	<u>4,523</u>	<u>16</u>	<u>285</u>
	<u>96,332</u>	<u>72,044</u>	<u>9,743</u>	<u>25,506</u>

該金額包括分別為本集團與本公司之存貨金額12,382,000元(二零零二年：11,238,000元)及2,491,000元(二零零二年：4,474,000元)，已分別扣除個別減值撥備20,935,000元(二零零二年：16,994,000元)及7,251,000元(二零零二年：8,874,000元)。此外，本集團與本公司之其餘存貨已分別作出一般減值撥備22,011,000元(二零零二年：15,784,000元)及5,664,000元(二零零二年：5,134,000元)。撥出該等存貨減值準備乃按成本或預計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將存貨數額列賬。存貨數額撇減至估計可變現淨值之逆轉金額為2,656,000元(二零零二年：4,754,000元)。這數額已於年內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列作支出的存貨數額的減少。產生該撥回金額乃由於消費者口味轉變令若干成衣之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所致。

財務報表附註

02 / 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收賬款	96,078	27,111	23,701	4,967
訂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41,855	36,135	1,596	5,136
應收票據	62,978	45,739	26,198	38,254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517	9,159	322	43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6,017	23,490	846	21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26,728	80,170
應收聯營公司股息	19,027	30,948	—	—
	<u>249,472</u>	<u>172,582</u>	<u>179,391</u>	<u>129,169</u>

應收關連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是沒有抵押、不帶利息，並需按通知即時償還。

除金額69,516,000元(二零零二年：28,105,000元)按香港最優惠利率計算利息(二零零二年：年利率6.5%)外，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是沒有抵押、需按通知即時償還，並不帶利息。

除租金及水電按金之238,000元(二零零二年：229,000元)外，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包括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為具有以下賬齡分析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準備)：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0—60日	154,153	59,297	49,415	38,085
61—90日	1,823	2,075	403	1,464
90日以上	3,080	11,478	81	3,672
	<u>159,056</u>	<u>72,850</u>	<u>49,899</u>	<u>43,221</u>

給予應收賬款之信貸期各有不同，一般根據個別債務人之財政實力而定。為有效管理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定期評估債務人之信貸。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抵押存款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放於指定銀行以作安排信用證之款項合共3,267,000歐元(等值27,176,000元)(二零零二年：無)。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銀行存款	1,335	16,129	—	—
銀行活期存款及現金	43,206	33,743	9,621	6,245
於資產負債表內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541	49,872	9,621	6,245
銀行透支(附註27)	—	(27,154)	—	—
於現金流量表內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541	22,718	—	—

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付票據及信託收據貸款	108,256	41,995	54,788	37,116
應付賬款	95,212	71,210	18,868	37,68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5,947	88,924	31,997	21,888
應付在建工程款(附註29)	49,075	—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851	811	150	15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7,206	402	354	285
聯營公司借貸	—	—	—	—
—用於支付建築工程款 (附註29)	74,332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22,419	7,923
	440,879	203,342	128,576	105,049

應付關連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是沒有抵押、不帶利息，並需按通知即時償還。

除金額2,671,000元(二零零二年：694,000元)按香港最優惠利率計算利息(二零零二年：年利率6.5%)外，應付附屬公司款項是沒有抵押、需按通知時償還，並不帶利息。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付。

財務報表附註

02/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包括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內為具有以下賬齡分析之應付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0-60日	83,672	45,747	17,959	33,667
61-90日	7,618	16,375	167	1,765
90日以上	3,922	9,088	742	2,253
應付賬款	<u>95,212</u>	<u>71,210</u>	<u>18,868</u>	<u>37,685</u>

27.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透支之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一年內或按通知	<u>278,106</u>	<u>72,212</u>	<u>75,000</u>	<u>23,994</u>
一年後但兩年內	44,500	51,672	27,000	30,000
兩年後但五年內	<u>47,233</u>	<u>41,893</u>	<u>—</u>	<u>27,000</u>
	<u>91,733</u>	<u>93,565</u>	<u>27,000</u>	<u>57,000</u>
	<u>369,839</u>	<u>165,777</u>	<u>102,000</u>	<u>80,994</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透支之抵押情況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銀行透支				
— 有抵押	—	17,734	—	—
— 無抵押	—	9,420	—	3,994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223	—	—
— 無抵押	<u>369,839</u>	<u>136,400</u>	<u>102,000</u>	<u>77,000</u>
	<u>369,839</u>	<u>165,777</u>	<u>102,000</u>	<u>80,994</u>

27. 銀行貸款及透支(續)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獲聯營公司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提供短期銀行貸款擔保金額187,806,000元(二零零二年：無)(附註29)。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貸款及透支乃由一家附屬公司Trendario Limited其全部資產之浮動抵押作為擔保。該抵押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內撤消。

28. 非流動銀行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銀行貸款(附註27)				
— 有抵押	—	—	—	—
— 無抵押	91,733	93,565	27,000	57,000
	<u>91,733</u>	<u>93,565</u>	<u>27,000</u>	<u>57,000</u>
	<u><u>91,733</u></u>	<u><u>93,565</u></u>	<u><u>27,000</u></u>	<u><u>57,000</u></u>

29. 淨流動(負債)/資產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一家新成立之附屬公司無錫長江精密紡織有限公司，為支付在建工程款而產生之流動負債如下：

	千元
在建工程應付款(附註26)	49,075
聯營公司借貸—用於支付建築工程款(附註26)	74,332
短期銀行貸款(附註27)	187,806
	<u>311,213</u>
	<u><u>311,213</u></u>

於年度結算日後，在建工程應付款及支付建築工程款之聯營公司借貸總額為123,407,000元，已重新融資為銀行短期貸款。有關無錫長江精密紡織有限公司之在建工程款項，董事現正與銀行商討將短期銀行貸款重新融資為中期或長期銀行貸款。同時，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建工程款之承擔總額為59,424,000元，亦將由銀行借貸提供資金(附註33(a))。所有銀行貸款獲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02 / 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長期服務金準備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於四月一日	6,126	6,640	3,331	3,503
加：本年度之準備	3,210	690	1,799	—
	<u>9,336</u>	<u>7,330</u>	<u>5,130</u>	<u>3,503</u>
減：年內付款	(309)	(1,204)	(67)	(172)
	<u>9,027</u>	<u>6,126</u>	<u>5,063</u>	<u>3,331</u>

31. 股本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50元之普通股	<u>200,000</u>	<u>100,000</u>	<u>2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四月一日	140,246	70,123	140,652	70,326
本年度回購股份	—	—	(406)	(203)
	<u>140,246</u>	<u>70,123</u>	<u>140,246</u>	<u>70,123</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儲備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元	匯兌 儲備 千元	綜合賬目 所產生之 商譽 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元	土地及 樓宇 重估儲備 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元	一般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13,731	278	(12,460)	(45,987)	92	52,921	31,673	1,562	229,997	271,807
本年度內批准屬 於上一年度 的股息	—	—	—	—	—	—	—	—	(14,025)	(14,025)
購回本公司 股份時削減 之股本	—	203	—	—	—	—	—	—	(203)	—
購回本公司 股份之 股份溢價	—	—	—	—	—	—	—	—	(361)	(361)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2,650	—	—	—	—	—	—	2,650
重估虧蝕 應佔聯營公司	—	—	—	—	(53)	—	(1,728)	—	—	(1,781)
重估盈餘	—	—	—	—	—	—	895	—	—	895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27,591	27,591
本年度已宣派股息	—	—	—	—	—	—	—	—	(2,805)	(2,805)
撥往一般儲備	—	—	—	—	—	—	—	476	(476)	—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3,731</u>	<u>481</u>	<u>(9,810)</u>	<u>(45,987)</u>	<u>39</u>	<u>52,921</u>	<u>30,840</u>	<u>2,038</u>	<u>239,718</u>	<u>283,971</u>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13,731	481	(9,810)	(45,987)	39	52,921	30,840	2,038	239,718	283,971
本年度內批准 屬於上一年度 的股息	—	—	—	—	—	—	—	—	(11,220)	(11,220)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679	—	—	—	—	—	—	679
重估虧蝕 應佔聯營公司	—	—	—	—	(39)	—	(1,644)	—	—	(1,683)
重估盈餘	—	—	—	—	—	—	157	—	—	157
應佔聯營公司 匯兌儲備	—	—	(1,987)	—	—	—	—	—	—	(1,987)
減值虧損	—	—	—	—	—	(1,664)	—	—	—	(1,664)
出售附屬公司 不再綜合計算及 在清盤中的 附屬公司	—	—	(662)	—	—	—	—	—	—	(662)
附屬公司	—	—	(6,053)	(174)	—	—	—	—	—	(6,22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33,079	33,079
本年度已宣派股息	—	—	—	—	—	—	—	—	(2,805)	(2,805)
撥往一般儲備	—	—	—	—	—	—	—	378	(378)	—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3,731</u>	<u>481</u>	<u>(17,833)</u>	<u>(46,161)</u>	<u>—</u>	<u>51,257</u>	<u>29,353</u>	<u>2,416</u>	<u>258,394</u>	<u>291,638</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儲備 (續)

(a) 本集團 (續)

本集團保留溢利內包括虧損淨額12,116,000元(二零零二年: 36,930,000元), 即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累計虧損減溢利。

根據適用於國外獨資企業之有關中國法律, 中國附屬公司必須將其稅後溢利最少10% (由有關中國會計規例釐定) 撥往一般儲備。一般儲備可用以抵銷虧損及轉換為繳足股本。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元	土地 及樓宇 重估儲備 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13,731	278	92	52,921	30,026	171,280	268,328
本年度內批准屬於 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14,025)	(14,025)
購回本公司 股份時削減之股本	—	203	—	—	—	(203)	—
購回本公司股份之 股份溢價	—	—	—	—	—	(361)	(361)
重估虧蝕	—	—	(53)	—	(1,728)	—	(1,781)
本年度溢利	—	—	—	—	—	15,719	15,719
本年度已宣派股息	—	—	—	—	—	(2,805)	(2,805)
	<u>13,731</u>	<u>481</u>	<u>39</u>	<u>52,921</u>	<u>28,298</u>	<u>169,605</u>	<u>265,075</u>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3,731</u>	<u>481</u>	<u>39</u>	<u>52,921</u>	<u>28,298</u>	<u>169,605</u>	<u>265,075</u>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13,731	481	39	52,921	28,298	169,605	265,075
本年度內批准屬於 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11,220)	(11,220)
減值虧損	—	—	—	(1,664)	—	—	(1,664)
重估虧蝕	—	—	(39)	—	(1,644)	—	(1,683)
本年度溢利	—	—	—	—	—	7,536	7,536
本年度已宣派股息	—	—	—	—	—	(2,805)	(2,805)
	<u>13,731</u>	<u>481</u>	<u>—</u>	<u>51,257</u>	<u>26,654</u>	<u>163,116</u>	<u>255,239</u>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3,731</u>	<u>481</u>	<u>—</u>	<u>51,257</u>	<u>26,654</u>	<u>163,116</u>	<u>255,239</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儲備 (續)

(b) 本公司 (續)

就投資、投資物業及土地及樓宇之重估儲備並不可供分派予股東，此乃因為該等儲備並不構成香港《公司條例》第79B(2)條涵義所指定之可變現溢利。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163,116,000元(二零零二年：169,605,000元)。

33. 承擔

(a)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未在財務報表作出準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已訂約		
— 在建工程 (附註29)	51,337	—
— 固定資產	230	5,645
— 附屬公司的資本投入	49,095	55,692
— 聯營公司的資本投入	6,630	—
	<u>107,292</u>	<u>61,337</u>
已授權但未訂約		
— 在建工程 (附註29)	8,087	—
	<u>8,087</u>	<u>—</u>
	<u>115,379</u>	<u>61,337</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佔聯營公司未償付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138	32,022
已訂約但未作出準備	864	8,091
	<u>1,002</u>	<u>40,113</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承擔 (續)

- (b)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數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一年內	722	820
一年後至兩年內	527	671
兩年後至五年內	351	1,478
五年以上	8,221	8,222
	<u>9,821</u>	<u>11,191</u>

- (c)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佔聯營公司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一年內	1,393	1,150
一年後至兩年內	2,331	1,150
兩年後至五年內	—	2,013
	<u>3,724</u>	<u>4,313</u>

- (d)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為遠期外匯期貨合同之承擔合計47,981,000元(二零零二年：無)。按非投機性對沖保值方法，本集團及本公司為外幣結算之應收賬款而訂立此等外匯期貨合同。

34.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有負債如下：

- (a) 本集團及本公司分別跟銀行貼現了約共148,764,000元(二零零二年：128,568,000元)及77,622,000元(二零零二年：59,129,000元)的票據。
- (b) 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之擔保共55,628,000元(二零零二年：123,157,000元)。
- (c) 一家聯營公司為其一名第三者股東就銀行貸款作出銀行擔保總額為94,030,000元。集團應佔之擔保款項為33,785,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聯營公司已為該股東代清還銀行貸款12,224,000元。集團已按聯營公司代清還之銀行貸款應佔撥備4,392,000元記入綜合財務報表。董事認為有關之擔保將不大可能構成聯營公司更多之負債，因此，無需作更多之撥備。

35.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董事會認為，下列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乃於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作出：

- (a) 與YGM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YGMT集團」)進行之交易及就此收取之收入(本公司若干董事統稱為YGMT集團及本集團之控股股東)：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購買貿易產品	65	89
銷售貿易產品	10,585	13,496
物業租金收入	3,904	4,009
管理費收入	804	804
樓宇管理費收入	324	332
佣金支出	—	46

董事會認為購買及銷售貿易產品及收取物業租金之價格及條件與提供予獨立第三者或由彼等所提供之條件相若。管理費收入與提供行政工作、業務策略、人事、法律及公司秘書工作、會計與管理服務有關，該費用是由有關人士每年按磋商後釐定。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收YGMT集團款項	3,517	9,159
應付YGMT集團款項	(275)	(2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續)

(b) 與YGM Marketing Pte Limited進行之交易 (該公司為本公司若干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 :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購買貿易產品	—	423
銷售貿易產品	<u>5,303</u>	<u>1,643</u>

董事會認為以上交易之條件與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件相若。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付YGM Marketing Pte Limited款項	<u>576</u>	<u>788</u>

(c) 與一間聯營公司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進行之交易 :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購買貿易產品	15,827	32,478
外發加工費用	12,256	—
管理及銷售支援費用	<u>282</u>	<u>—</u>

董事會認為以上交易之條件與獨立第三者所提供之條件相若。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付) / 應收無錫長新紡織有限公司款項	(91,184)	18,812
應收股息	<u>11,570</u>	<u>18,360</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續)

(d) 與一間聯營公司Hongkong Knitters Lanka (PVT) Limited (「HKKL」) 進行之交易：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代購買及銷售貿易產品	47,416	50,067
佣金收入	<u>3,992</u>	<u>4,117</u>

本集團代HKKL購買貿易產品，有關款項已按成本付還。佣金收入乃本集團代其尋找客戶所收取之佣金，該佣金乃根據HKKL之營業額按一個雙方議定之百份比率收取。

本公司並向一家銀行提供相等於該銀行向HKKL授出之一般銀行備用信貸共2,730,000元(二零零二年：2,730,000元)之公司擔保。HKKL由本公司擁有50%，另50%則由一家由本公司若干董事控制之公司擁有。有關銀行之備用信貸旨在為該公司提供日常流動資金。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收HKKL款項	<u>25,761</u>	<u>4,382</u>

(e) 與一間聯營公司YangtzeKiang Industries Sdn. Bhd. (「YISB」) 進行之交易：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外發加工費用	2,844	736
佣金收入	<u>1,033</u>	<u>2,752</u>

董事會認為加工費用之條件與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件相若。佣金收入乃本集團代YISB尋找客戶所收取之服務佣金，該佣金乃根據YISB之營業額按一個雙方議定之百份比率收取。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收YISB款項	<u>256</u>	<u>193</u>

財務報表附註

02/03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續)

(f) 與一間聯營公司新聯興紡織有限公司(「新聯興」)進行之交易：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購買貿易產品	3,026	—
代購買及銷售貿易產品	871	—

董事會認為以上交易之條件與提供予獨立第三者或由彼等所提供之條件相若。本集團代新聯興購買之貿易產品均全數由新聯興按成本付還。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付新聯興	354	—

(g) 與一間聯營公司Yangtzekiang S.A.(「YSA」)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進行之交易：

	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元
銷售貿易產品	10,659	61,833
佣金費用	34	191

董事會認為以上交易之條件與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件相若。佣金費用乃YSA代尋找客戶所收取之佣金，該佣金乃根據本集團之營業額按一個雙方議定之百分比率收取。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付YSA款項	—	232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續)

(g) (續)

與一間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YSA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進行之交易：

	二零零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元
銷售貿易產品	66,518	—
佣金費用	138	—

董事會認為以上交易之條件與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件相若。佣金費用乃YSA代尋找客戶所收取之佣金，該佣金乃根據本集團之營業額按一個雙方議定之百份比率收取。彼等在期末時之公司往來結餘均已在編製綜合賬目時予以抵銷。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應收YSA款項	859	—

(h) 與非全資附屬公司黃浦江紡織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黃浦江集團」)進行之交易：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1) 就銀行授出之備用信貸作出之擔保：		
香港織造有限公司(「香港織造」) (以本公司所持有之股權比例為限)	49,148	49,148
Hong Kong Knitters (Lesotho) Limited (「HKK (Lesotho)」)	—	23,400

有關之銀行備用信貸旨在為香港織造及HKK (Lesotho)提供日常流動資金。

黃浦江紡織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擁有75%，另由一家由本公司若干董事所控制之公司間接擁有25%。香港織造及HKK (Lesotho)為黃浦江紡織有限公司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續)

(h) 與非全資附屬公司黃浦江紡織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黃浦江集團」)進行之交易：(續)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千元
(2) 與黃浦江集團進行之交易		
銷售貿易產品	17,412	2,600
黃浦江集團代購買及銷售貿易產品	111,247	22,882
佣金費用	4,806	1,606
外發加工費收入	5,752	5,515
物業租金收入	2,117	1,907
樓宇管理費收入	120	110
管理費收入	3,960	2,640
利息收入	3,340	3,599
出售固定資產	585	—

黃浦江集團代本集團之其他附屬公司購買貿易產品，有關款項已按成本付還。佣金費用乃黃浦江集團代尋找客戶所收取之佣金，該佣金乃根據本集團之營業額按一個雙方議定之百分比率收取。

董事會認為以上交易之條件與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件相若，及彼等在期末時之公司往來結餘均已在編製綜合賬目時予以抵銷。

36. 期後事項

收購黃浦江紡織有限公司(「黃浦江」)及Hongkong Knitters Lanka (PVT) Limited(「HKKL」)

本公司訂立下列協議(「該等協議」)：

- (1)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日訂立一項協議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訂立一項補充協議，有關向就上市規則而言屬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一的Chan Family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收購黃浦江已發行股本25%，現金代價為5,000,000港元；及
- (2)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日訂立一項協議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訂立一項補充協議，有關向就上市規則而言屬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一的Sevenoaks Associates, Inc.收購HKKL已發行股本50%，現金代價為1港元。

該等協議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三日完成該等收購事項。在該等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與黃浦江集團及HKKL之現有多項交易將成為本公司與其全資附屬公司或其全資附屬公司之間之交易，且將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作出披露或亦無須尋求股東批准。

37. 比較數字

由於採用《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二零零一年修訂版)－「現金流量表」的規定，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的列報及分類方式已經更改。因此，部分銀行貸款並不符合現金等價物的定義，稅項、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項目的現金流量已分別歸類為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並且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加入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詳細分類剖析。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本年度的列報方式。

此外，若干資產負債表的比較數字因應今年分類已作出適當分類調整。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除另有註明外，所持有之股份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持有股本百分率		主要業務
			本集團	本公司	
黃浦江紡織有限公司	香港	25,000,000港元	75	75	投資控股
香港織造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00港元	75	—	成衣製造及 投資控股
依時針織廠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75	—	成衣製造
卓越織造(廣州) 有限公司*	中國／ 國外獨資企業	75,600,000港元	75	—	布料織造、 印染及 成衣製造
Yangtzekiang (Myanmar)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Yangtzekiang Industries (Myanmar) Limited*	緬甸	160,000美元	100	—	成衣製造 及分銷
Yangtzekiang Cambodi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YGM (Cambodia) Limited	柬埔寨	750,000美元	100	—	成衣製造
互聯基業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兆策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無錫長江精密紡織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5,760,000美元	70	—	成衣製造
熹年有限公司	香港	2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H.K. International Knitters (Proprietary) Limited*	萊索托	1,000蘭德	75	—	成衣製造
黃浦江製衣(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國外獨資 企業	3,344,850港元	75	—	成衣製造
Yangtzekiang S.A.*	法國	2,286,735歐元	86.92	86.92	成衣批發

* 並非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之公司。並非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反映出之淨資產和營業額分別構成個別綜合淨資產約37%及綜合營業額29%。

主要聯營公司

02 / 03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之主要聯營公司(所有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法人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持有股本百份率		主要業務
		本集團	本公司	
青海長青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35.93	—	生產及分銷 鋁質產品
無錫長新紡織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33.33	—	紗及布料製造
無錫長新房地產 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33.33	—	物業發展及 投資
新聯興紡織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28.125	—	紡織品製造
Hongkong Knitters Lanka (PVT) Limited	斯里蘭卡	50.0	50.0	成衣製造
Yangtzekiang Industries Sdn. Bhd.	馬來西亞	49.0	49.0	成衣製造
寶源基業有限公司**	香港	26.53	—	設計、製造及 銷售照相機 及望遠鏡

* 並非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之公司。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賬目乃作為權益會計法用途。

	一九九九年 (重列) 附註1及2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重列) 附註2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損益表					
集團營業額	967,474	1,103,925	1,243,679	1,159,929	1,238,363
經營溢利	50,054	61,321	67,788	38,317	28,751
融資成本	(26,873)	(23,461)	(23,935)	(17,346)	(15,213)
非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426	(11,865)	—	—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924	30,510	23,623	20,950	33,887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27,531	56,505	67,476	41,921	47,425
稅項	(1,093)	(8,811)	(12,837)	(10,520)	(9,235)
少數股東權益	258	(360)	(6,671)	(3,810)	(5,111)
股東應佔溢利	26,696	47,334	47,968	27,591	33,079
資產及負債					
固定資產	235,404	213,412	223,987	232,797	259,543
在建工程	631	3,568	—	2,401	341,607
商譽	—	—	—	9,351	4,875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182,154	186,224	169,936	201,930	217,971
投資	4,967	6,637	4,717	4,322	3,926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40,602)	(19,698)	11,655	20,611	(331,55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82,554	390,143	410,295	471,412	496,371
非流動負債	(96,800)	(74,804)	(58,772)	(99,691)	(100,760)
少數股東權益	(3,245)	(2,719)	(9,390)	(17,627)	(33,850)
	282,509	312,620	342,133	354,094	361,761
股本	70,604	70,561	70,326	70,123	70,123
儲備	211,905	242,059	271,807	283,971	291,638
	282,509	312,620	342,133	354,094	361,761
以每股計算					
每股盈利	0.19港元	0.34港元	0.34港元	0.20港元	0.24港元
每股股息	0.07港元	0.12港元	0.13港元	0.10港元	0.10港元

附註：

-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度改變了證券投資及經營前開支之會計政策，以及採用了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編列」，及第2號「本期間之損益淨額、基本錯誤及會計政策之變動」，一九九九年之數字已重新報告以作比較用途。
- 由於修訂了關於股息的會計政策，故重列了一九九九年度、二零零零年度及二零零一年度的數字，以供比較之用。